

市政諮詢委員會

2021年5月31日平常大會議程外發言

陳溥森委員

簡化本澳商品通關手續 扶助企業拓展灣區市場

現時澳門的食品代理商要將在內地仍沒有代理的產品打進內地市場，在通關環節上須接受嚴格的入口監管，期間就涉及抽樣留置等過程，不僅所需的時間較長，而且還要承擔貴昂的檢驗檢測費用。儘管在2020年9月下旬，為了貫徹落實《粵港澳大灣區規劃發展綱要》及《內地與澳門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澳門行政法務司與內地海關總署共同簽署並落實《關於輸入內地澳門製造食品安全監管合作安排》事宜，但其適用對象只是「出口澳門製造食品到內地之生產企業」，而受惠的並非是眾多的澳門代理商的代理商品。眾所周知，在目前的情況下，地道的澳門製造食品企業其實比例不高，多數是商品代理性質的中小企業，繁瑣的通關手續，高昂的檢驗費用，令到他們對進一步拓展灣區市場望而卻步。

事實上，隨著大灣區內城市合作的不斷加強，會展業的不斷發展，不少中小企業都有了強烈的意欲到內地城市參展推銷，除了澳門傳統的手信食品外，尤其是國外的奶粉、紅酒、化妝品等商品，普遍受到內地同胞的歡迎，在灣區城市存在廣闊的市場。但由於這些商品往往是代理商品，而無法享受經貿關係安排的便利和優惠，既不利於中小企業的經營，也不利於灣區城市的交流。

為確保食品安全，當局按照食安標準和規定對產品溯源控制理所當然，但是參照《合作安排》裡的便捷方式，事實求是地簡化手續開放澳門食品代理商的商品進入大灣區則很有必要，在疫情之下更需如此。例如：本澳參展商在澳門製作的包裝食品，往往總量不大而品種繁雜，若然每一樣都需要食品安全證明，不僅等候檢驗時間長，而費用疊加便是一筆大費用，當局能否酌情考慮減免此類相關的費用？其次，有商戶反映現時酒類和化妝品類稅賦不輕，令澳門代理商缺乏競爭力。這些都希望當局通過澳粵兩地的溝通，合情合理予以解決。令日後中小企到灣區參展能夠做到：優先查驗、加快檢測、降低比例、提高效率。